



232112050430
有效期至: 2029年08月30日

检 测 报 告

No: 231218-006-SY01

样 品 名 称 : 水 源 水
送 检 单 位 : 三亚环投供水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
样 品 类 型 : 地 表 水 (河流)
报 告 日 期 : 2023 年 12 月 18 日

三亚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Sanya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Services Co., Ltd

检测机构声明

1. 本公司对委托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、结果负责，对委托送检样品的来源不负责。
2. 本《检测报告》无  专用章、骑缝章和签发人签章/签字无效。
3. 如送检单位无特别要求，检测单位有权在完成《检测报告》后处理样品。
4. 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、不得涂改、增删《检测报告》内容。
5. 若本报告含分包方的检测结果、检测方法偏离所采用的标准、客户特殊要求等情况，在检测报告中附表说明。
6. 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客观公正性，对送检单位的商业信息、技术文件、检测结果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。
7. 本检测报告及本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虚假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。
8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指定领取报告期限终止之日5个工作日内通知本公司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微生物检测结果不复检。

地址：三亚市天涯区槟榔村中部水厂水质检测中心大楼

邮编：572000

电话：18089884509

1. 基本情况

表 1 基本情况

委托单位	名称	三亚环投供水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		
	地址	三亚市天涯区槟榔村中部水厂		
	联系人	曹启联	电话	13006079301
采（送）样信息	采（送）样单位	三亚环投供水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	采样时间	2023. 12. 4
	采（送）样人	陈积东	采样地点	岭曲拦河坝
	采样类型	客户送样	样品包装/状态	聚乙烯塑料桶、玻璃瓶、无菌瓶/淡黄色浑浊液体
样品信息	收样单位	三亚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收样时间	2023. 12. 4
	收样人	莫翠钧	样品编号	231204SY02
			样品数量	7700mL
检测信息	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	详见表 2 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仪器设备		
	检验依据	—		
	评价标准	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GB 3838-2002 III类		
	检测人员	陈吉山、刘昌晓、朱文娴、罗小珍、王小漫、陈运飞、陈发隆、林琳、林榆森、邢维炜、叶亚龙、王正仁、秦文慧、孟文智、林道鹏		
	检测时间	2023. 12. 04~2023. 12. 10		
检测结果及评价	检测结果	详见表 3 检测结果		
	结果评价	所检项目中水温没有限值，不做评价，其余检测项目结果均符合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GB 3838-2002 III类水限值要求。		

编制：罗小珍

审核：王正仁

签发：刘昌晓

签发日期：2023 年 12 月 18 日

2. 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

表 2 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、仪器设备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仪器设备/编号	测定下限/检出限
1	水温	《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》GB/T 13195-1991	电子温度计 23107	—
2	pH 值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GB/T 5750.4-2023 8.1 玻璃电极法	梅特勒 FE28pH 计 23083	—
3	溶解氧	《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》 HJ 506-2009	便携式溶解氧仪 23088	—
4	高锰酸盐指数 (以 O_2 计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GB/T 5750.7-2023 4.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	25mL 滴定管	0.05 (mg/L)
5	化学需氧量 (COD)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 HJ 828-2017	自动消解回流仪 23026	4 (mg/L)
6	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_5)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_5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HJ 505-2009	生化恒温培养箱 23101	0.5 (mg/L)
7	氨氮 (NH_3-N)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5-200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3114	0.025 (mg/L)
8	总磷 (以 P 计)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 GB/T 11893-1989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3019	0.01 (mg/L)
9	总氮 (以 N 计)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3114	0.05 (mg/L)
10	铜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7.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23031	0.03 (mg/L)
11	锌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8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23031	0.04 (mg/L)
12	氟化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5-2023 6.2 离子色谱法	离子色谱仪 23046	0.10 (mg/L)
13	硒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10.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ICP-MS 23034	0.0001 (mg/L)
14	砷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9.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ICP-MS 23034	0.00009 (mg/L)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仪器设备/编号	测定下限 /检出限
15	汞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11.1 原子荧光法	原子荧光光度计 23032	0.0001 (mg/L)
16	镉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12.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ICP-MS 23034	0.00006 (mg/L)
17	铬（六价）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13.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3114	0.004 (mg/L)
18	铅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14.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ICP-MS 23034	0.00007 (mg/L)
19	氰化物	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-分光光度法》HJ 823-2017	流动注射仪 23047	0.001 (mg/L)
20	挥发酚	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流动注射-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HJ 825-2017	流动注射仪 23047	0.002 (mg/L)
21	石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（试行）》HJ 970-2018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23114	0.01 (mg/L)
22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流动注射-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HJ 826-2017	流动注射仪 23047	0.04 (mg/L)
23	硫化物	《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流动注射-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HJ 824-2017	流动注射仪 23047	0.004 (mg/L)
24	粪大肠菌群	《水质 总大肠菌群、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》HJ 1001-2018	恒温培养箱 23051	10 (MPN/L)
25	硫酸盐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5-2023 4.2 离子色谱法	离子色谱仪 23046	0.75 (mg/L)
26	氯化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5-2023 5.2 离子色谱法	离子色谱仪 23046	0.15 (mg/L)
27	硝酸盐 (以 N 计)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5-2023 8.3 离子色谱法	离子色谱仪 23046	0.15 (mg/L)
28	铁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5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23031	0.10 (mg/L)
29	锰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GB/T 5750.6-2023 6.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23031	0.03 (mg/L)

3. 检测结果

表 3 检测结果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标准限值	检测结果	结果判定
1	水温	℃	—	26.3	—
2	pH 值	无量纲	6.0~9.0	7.21	合格
3	溶解氧	mg/L	≥5	7.98	合格
4	高锰酸盐指数	mg/L	≤6	1.20	合格
5	化学需氧量 (COD)	mg/L	≤20	<4	合格
6	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mg/L	≤4	0.5	合格
7	氨氮 (NH ₃ -N)	mg/L	≤1.0	0.137	合格
8	总磷 (以 P 计)	mg/L	≤0.2 (湖、库 0.05)	0.15	合格
9	总氮 (湖、库, 以 N 计)	mg/L	≤1.0	0.27	合格
10	铜	mg/L	≤1.0	<0.03	合格
11	锌	mg/L	≤1.0	<0.04	合格
12	氟化物	mg/L	≤1.0	<0.10	合格
13	硒	mg/L	≤0.01	<0.0001	合格
14	砷	mg/L	≤0.05	0.00157	合格
15	汞	mg/L	≤0.0001	<0.0001	合格
16	镉	mg/L	≤0.005	<0.00006	合格
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标准限值	检测结果	结果判定
17	铬（六价）	mg/L	≤ 0.05	< 0.004	合格
18	铅	mg/L	≤ 0.05	< 0.00007	合格
19	氰化物	mg/L	≤ 0.2	< 0.001	合格
20	挥发酚	mg/L	≤ 0.005	< 0.002	合格
21	石油类	mg/L	≤ 0.05	0.04	合格
22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≤ 0.2	< 0.04	合格
23	硫化物	mg/L	≤ 0.2	< 0.004	合格
24	粪大肠菌群	MPN/L	≤ 10000	2.2×10^3	合格
25	硫酸盐	mg/L	≤ 250	1.13	合格
26	氯化物	mg/L	≤ 250	2.60	合格
27	硝酸盐 (以 N 计)	mg/L	≤ 10	0.19	合格
28	铁	mg/L	≤ 0.3	< 0.10	合格
29	锰	mg/L	≤ 0.1	< 0.03	合格
备注	1. “-” 表示没有该项或无需填写； 2. 数据前标注 “<” 表示检测浓度低于检出限或测定下限。				

报告结束

